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神科技”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对雷神科技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规定，对雷神科技对外担保事项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雷德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德科技”）为雷神科技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系雷神科技全资子公司深圳雷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旭科技”）投资设立，雷神科技间接持有雷德科技 100%的股权。雷德科技与中科可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可控”）签订《采购框架协议》，雷神科技为雷德科技款项支付义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雷神科技全资子公司雷神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神香港”）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三支行（以下简称“农行青岛市南第三支行”）申请授信业务，公司为雷神香港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 6.85 亿元人民币，雷神香港在授信额度内开展相关业务。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主要用于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担保，以及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业务提供的履约类担保等。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

本次担保进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雷德科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雷德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谢曹路 780 号 8 号楼 101 室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谢曹路 780 号 8 号楼 101 室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实缴资本：5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主营业务：台式机、笔记本电脑等产品的组装、生产

成立日期：2021 年 2 月 5 日

关联关系：雷神科技间接持有雷德科技 100%的股权

（二）雷德科技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140,652,437.45 元

2024年3月31日负债总额：142,176,432.32元

2024年3月31日净资产：-2,686,376.31元

2024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101.91%

2024年1-3月营业收入：67,486,585.34元

2024年1-3月利润总额：456,082.66元

2024年1-3月净利润：456,082.66元

审计情况：未审计

（三）雷神香港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雷神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Room 2105, Trend Centre, 29-31 Cheung Lee Street, Chai Wan, Hong Kong

注册地址：Room 2105, Trend Centre, 29-31 Cheung Lee Street, Chai Wan, Hong Kong

注册资本：12,000万港元

实缴资本：12,000万港元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核心零部件的采购业务以及海外销售业务

成立日期：2017年7月13日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四）雷神香港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3月31日资产总额：595,253,788.30元

2024年3月31日负债总额：305,601,563.46元

2024年3月31日净资产：289,652,224.84元

2024年3月31日资产负债率：51.34%

2024年1-3月营业收入：367,935,662.58元

2024年1-3月利润总额：11,752,279.22元

2024年1-3月净利润：10,218,982.32元

审计情况：未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雷德科技与中科可控签订《采购框架协议》，雷神科技为雷德科技所应支付给中科可控的款项之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前述款项的付款义务的最高担保金额是在1,000万元限额内，担保期限为一年，自2024年6月27日起计算。

2、雷神香港向农行青岛市南第三支行申请授信业务，雷神科技为雷神香港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6.85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2024年6月25日起至2025年6月24日。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为满足雷德科技、雷神香港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为雷德科技、雷神香港相关业务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为雷德科技、雷神香港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要求，公司在担保期内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严格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雷德科技、雷神香港运营状况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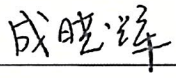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担保经雷神科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上述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 聪


成晓辉

